

第 7043 號公告

地政總署

街道命名

現根據《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》(第 132 章) 第 111C(1)(a) 條公布，下列位於深水埗區的街道，由本公告日期起，採用以下名稱：

說明

名稱

這街道長約 140 米，以其與南昌街的交界處為起點，至其與偉智街的交界處終結。位置及路線在第 KRM23 號圖則上以黑網點標明。

偉倫街

查閱第 KRM23 號圖則，可到九龍上海街 250 號油麻地停車場大廈 10 樓九龍測量處或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23 樓地政總署測繪處。

2002 年 11 月 1 日

地政總署署長
(歐陽炳光代行)